

大日報一年記

吳農花

關於法光種種

余服務於新聞界。約十餘年。當余在求學時代。即投稿時報之小時報。及新聞報之快活林。這是余與報界。發生關係之開始。余廿四歲起。脫離學校生活而投身社會。初在教育界謀生。收入不足。即以投稿貼補。那時候余猶覺得筆墨生活。似乎較佳於粉筆生活。以是拚命向新聞界去接近。

余至廿六歲以後。(即民國十六年)果得在新聞界獨立謀生了。心裏覺得非常開心。以爲從此以後。可以換上一個環境。降至現在。八年於茲。積八年之經驗。覺得在新聞界謀生的人。無非是一個不安定的環境。最難應付。苦不堪言。簡直可以說上一句。不足爲外人道也。俗所稱吃一項怨一項。

苦雖則告矣。可是余常常安慰着自己。鼓勵着自己。『應該在新聞界上。創造一個新局面出來』。易言之。便是應該辦一張別開蹊徑之報紙。這件事。蘊藏在吾的心頭。爲日已久。總得要來嘗試一下。失敗與成功。這是另一問題。只要有機會的時候。

要辦一張日出二三大張的大報嗎。余根本不作此念。因爲既沒有此財力更無此手腕。何況上海社會間。已有七大報在。就是事實上允許吾辦。也無非是學人老樣。有什麼新局面可言。假使來辦一張四開式的小型報。那末余對此調。久已覺得厭倦。實在覺得太沒有意思。所以余也不作此想。余既不辦大報。又不辦小報。那末從如何着手在新聞界上來創一新局面呢。實則余常常這們想。假使能夠採集大小兩報之精華及其長處。溶冶於一爐。而成合一張報紙。那末無論如何總可以說得上一個『新』字吧。余創辦大日報之動機。便基於此。

余在民國廿三年五月底。完全脫離了某報輯務。在沒有脫離之前。先行在新申兩報上刊登一則自辦大日報之廣告。藉以表示脫離之決心。

余從六月起。便開始籌備大日報。當時余對於報名的決定。很費一番斟酌與思索。同時取了許許多多報名。覺得這個不妥。那個也不好。因爲我預備要定的報名。至少要把問於大小兩種報的意義。含著在裏面。而且要通俗。有一天。余在路上。偶然在牆壁間。看見晨報的招貼上。有這們一句曰。『中國唯一大日報』。余一時觸機。覺得那大日報三字。大可截下來。作爲余的報名。蓋此名既極通俗。況且小報之中。有這們一張小日報。晚報之中。又有大晚報。既有大晚報。便應有大日報。既有小日報。亦應有大日報。於是余就決定了大日報的報名。試想。要定上一個報名。有如此困難。何況一步一步的籌備呢。担任別報的輯編。無論如何是依人籬下。爲人作嫁。自己來辦報。無論怎樣吃苦。總是甘心的。當時慫恿余辦報最力的一人。便是余的妻弟谷雨蒼。他本任中央日報上海分社之主任。對於廣告之兜攬。雖沒有多少經驗。可是略有把握。他願担任廣告方面的事務。同時余終覺得一人的力量不夠。要想再找一個人合作。以收臂指之效。不過此人

之條件很難合。一須有辦報經驗。二須有相當才力。三須有辦報興趣。四又須本來是要好的朋友。五又須能拉攏相當的廣告。因爲廣告是一報之命脈。余自問對於兜廣告。根本無拉致能力。那末找來合作的人。至少要有此能力。才可以合作下去。後來便想到一年不見的潘毅華君。潘君便是合於這五種條件的一個人。何況吾倆曾經同住過。並且也合作過。大家知道性情與脾氣。也有相當的交誼。可算最合也沒有。吾便馬上去找他。一談之後。他也非常贊成。於是吾們正式合作。從六月起開始籌備。定七月一號出版。不過一個月的時間。所以非常侷促。在這個月中。吾倆天天會面。一天到晚的忙着趕。忙得不堪開交。至於輯編方面的規劃及一切事務。由余單獨負責。廣告方面的事務。及一切規劃。則由潘谷兩君。共同負責辦理。藉收分工合作之效。依潘君的意思。吾們的經費。既然有限。恐怕以後經費不繼。應該先兜足了半個月的廣告。再行出版。潘君思想。非常慎密而穩固。余也深韙是說。於是在籌備期間。便積極去開始兜廣告。去年的

市面。雖然比較今年。似乎要好一些。然而各商界的情形。已甚不景氣。所以出去拉廣告。雖不是完全拒絕。大都說俟你們出版之後。再行確定。我們本來想拿廣告的收入。作爲一種預算。後來經過這樣接洽之結果。知已失望。所以祇可以硬着頭皮。出版了再說。好在事在人爲。吾們不可以先存着一個怕字。不妨橫着做到那裏是那裏的念頭。他非所問。

潘君雖以編輯事宜。完全歸余主持。但是集思廣益。是不易之理。何況吾們又是合作的。在在有相連關係。所以吾先把編輯方針與一切規劃。和潘君數度討論。在未嘗討論之前。余先把吾的方針。告訴了潘君。（其實商討合作時。早已把吾的辦報動機。告訴給潘君。因得潘君之同意。所以雙方才合作的。不過沒有詳細討論過）。我說。『大日報的格式。雖然取的大報。但是決不要辦成一張大報。不過取大報之形式。每天出一大張。又大日報亦不情願辦成一張小報。不過採取小報之精神而已。說得簡明一些。以大報之方式。小報之特長。合成這張

大日報。所以大日報者。實爲大報化之小報。也就是小報化之大報。當初吾就把全報的四版地位。定了取材之標準。第一版決定刊載社會新聞及政治稿件。但是要着重内幕方面的記載。規定第二版地位。專刊小報材料之新聞及紀事。第三版爲週刊地位。規定每星期共出七種週刊。第四版爲副刊地位。吾所以這樣分配。當然也有充分的理由。因爲第一版是正張。完全不脫大報的編制。可以表露出大報之格局。同時以補大報之不足。譬如某一要人到滬。次日大報上當然有一篇新聞刊着。但是吾的主張。這段新聞。在大日報也不可漏掉。但是採訪的眼光要不同。要注意到正文以外的小新聞。又如某公司舉行股東會。大報所刊的。僅及於會議儀式及議決案等等。而大日報所紀的。要注意到其他枝節問題。以及有沒有什麼糾紛及衝突的情形。明而言之。凡是社會上發生一件新聞。總有表面與夾裏之分。普通大報所紀的。僅及其表面。讀報諸君。每因不能得知其內幕。而覺得不滿足。所以吾主張大日報上。必須紀其夾裏的情形。這是吾對於第一版的取材